

#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将增加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但不会对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 年 12 月，财政部修订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2021 年 4 月 28 日，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在于租赁的识别、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列报与披露等方面。新租赁准则统一了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下承租人的会计处理。除符合条件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须在初始计量时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后续计量时，对于使用权资产，在租赁期内计提折旧，评估减值情况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对于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计提利息费用。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出租方面和融资租赁方式的承租方面，新租赁准则没有实质性的重大变化。财务

报表列报，应根据前述内容相应调整。

根据相关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选择追溯调整并不重述比较数据。新租赁准则的采用会增加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但不会对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进行了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资料，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依据是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体现了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进行了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 4.公司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 5.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本次会议有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